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 议于2024年10月28日在公司4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会议 资料已于2024年10月22日以书面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董仕宏先生 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董仕宏先生主持,公司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 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董事认为: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 nfo.com.cn)上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且审计委员会 全体成员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2、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 选人的议案》

由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董仕宏先生、张世忠先生、徐志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的提名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 2.1 提名董仕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2 提名张世忠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3 提名徐志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已对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投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3、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 人的议案》

由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股东推荐并由公司董事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刘建明先生、饶奋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各项职责。

3.1 提名刘建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 提名饶奋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已对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4、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及制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及国资合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全面梳理了现有的相关治理制度,拟对《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修订,并制订《舆情管理制度》。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负责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章程备案手续。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4.1 修订《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2 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3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4 制定《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中 4.1-4.3 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其中

4.1-4.3 项将以特别决议的形式进行审议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修订及制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及相关制度全文。

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4年11月13日(星期三)下午15:00在苏州市相城区太平街道金 瑞路58号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8日